

中阳县南川河城区段生态综合治理和雨污管网更新改造勘察项目勘察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K141129202507110437)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 吕梁市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阳县南川河城区段生态综合治理和雨污管网更新改造勘察项目勘察, 已由中阳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中审管发【2025】77号文件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所需资金除申请上级资金外, 剩余部分由中阳县财政资金解决。招标人为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 本项目对河道及河道两侧进行整治提升, 主要包含河道治理工程、桥梁工程、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及配套市政工程等。其中:

(1)河道治理工程包括河道内弱电线电缆保护 11600m、河底护砌 5700m、防洪挡墙拆除重建 2580m、挡墙修复 5087m、液压坝 10 座、跌坎 35 座、沿河排洪闸改建 19 座、架空管道支架防腐除锈 1810 个、现状方涵清淤 8378 m²、新建污水方涵 3667m、中钢给水管道保护 5000m、箱涵修复 3720m、中途提升泵站 1 项、信息化监测工程 1 项。

(2)桥梁工程包括拆除重建 3 座、拼宽桥梁 1 座、桥面更新 2 座、桥梁升级改造 4 座。

(3)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包括河道及两侧苗木种植 117160 m²生态铺装 51872 m²、广场人行桥 1 座、增设配套服务设施、标识标牌等。

(4)配套市政工程包括苗木种植灌溉管网、电气工程及弱电系统等。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 标段(包)内容: 中阳县南川河城区段生态综合治理和雨污管网更新改造项目的勘察及相关服务。

2.3 项目总投资金额: 42900.12 万元

2.4 资金来源: 除上级补助外剩余由县财政筹集解决。

2.5 建设地点: 中阳县南川河河道及两侧, 东岔桥至中钢 8 号桥, 全长 5.7km。

2.6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的相关成果文件。

2.7 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规程、规定。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能力；

3.3 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国家注册岩土工程师执业资格；

3.4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5 投标人信誉良好，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5年07月29日17时00分至2025年08月20日10时00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截止时间：2025年08月20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5.3 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山西省 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5年08月20日10时00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

本项目异议接收单位: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地址：中阳县宁乡镇办公楼四层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13753371876

九、其他公告内容

9.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 30 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9.3 参与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

9.4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部门电话：0358-3398049。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 址：中阳县宁乡镇办公楼四层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13753371876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锦鲲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治路 227 号高新国际 A 座

联系人：薛先生、车先生

电话：15034117178、19135913140

电子邮箱：837223448@qq.com 140612532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杨卫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